

广东省侨联文件

粤侨联函〔2021〕110号



广东省侨联关于报送 2020 年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的函

省财政厅：

贵厅下发的《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1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收悉。省侨联根据要求，对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内容，结合单位绩效管理实际情况，逐项进行分析比对，认真完成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现拟将省侨联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报送贵厅，请予审核。

附件：省侨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广东省归国华侨联合会

预算单位数量：2个

填报人：张亚

联系电话：020-38879253

填报日期：2021年9月27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能

1. 主要职能。

广东省归国华侨联合会（以下简称省侨联）是在省委直接领导下，由全省归侨、侨眷组成的人民团体，是党和政府联系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的桥梁和纽带。

2. 机构情况。

省侨联机关内设机构有办公室、文化部、联谊联络部、经济科技部、基层建设部(权益保障部)五个部（室）及机关党委(组织人事处)，一个直属事业单位广东省侨联侨胞服务中心。

3. 人员情况。

省侨联本级执行机关事业编制(参照、依照公务员管理)，经省编办核定机关事业编制 48 人，直属事业单位广东省侨联侨胞服务中心（公益一类）编制 21 名，合计 69 名。。

2020 年末财政供养实有人数省侨联本级 50 名；事业单位省侨联侨胞服务中心在职人员 12 名、挂靠人员 7 名、临聘人员 6 名，合计 75 名。

2020 年末离退休人员 49 名，其中：省侨联本级离休人员 3 名、退休人员 39 名；侨胞服务中心退休人员 7 名。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服务经济发展有新作为。联合中国侨联和汕头市委市政府

在汕头举办“创业中华·‘十四五’中国发展与华侨华人投资创业峰会”，为实现“十四五”规划凝聚侨心侨力侨智。成立“南粤侨创会”，在全省共建第一批 35 个“南粤侨创基地”，聚合侨界资金、技术、信息、项目、人才等要素，促进经贸交流合作。推动侨界人才和创新成果对接转化，在中国侨联“第八届新侨创新创业成果交流活动”上，我省共有 6 人荣获“中国侨界贡献奖”，省侨联获“优秀组织奖”。举办 2 期“海外华商南粤行”活动，邀请组织 200 名在粤杰出华商和青年华商到清远、中山两市考察交流，促成部分华商达成投资意向。举办“2020 海外青年华商研习班”，积极培育涵养青年华商骨干。指导举办“第六届华人华侨产业云交易会”，海内外共有 1000 多家企业参展、5.5 万多家采购商在线上进行观展询盘，参与产品对接会的海外侨商及采购商近 5000 人次。

2. 拓展海外联谊有新突破。深化海外华人华侨社团联谊工作，目前已与世界上 16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 1500 多个社团建立了联系。举办“海外社团负责人研讨班”“港澳及海外青年侨领研习班”，来自 3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 80 多名在粤侨领参加，进一步拓展海外联谊，提升侨团青年负责人领导力。召开广东侨青联三届二次常委会议，增补一批委员和常委，加强与海内外侨界青年联系。指导江门市侨联举办 2020 江门“云上世青会”，来自 75 个国家和地区的 350 个侨团参与，海内外侨胞累计在线观看点

击量逾百万人次。

3. 弘扬中华文化有新气象。配合中国侨联在江门举办“侨批文化与华侨精神研讨会”，联合汕头市侨联举办“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推动侨乡社会与华侨经济文化合作学术研讨会”，在侨界大力弘扬以“爱国爱乡爱家人”为重要特点的华侨精神。配合中国侨联在潮州举办“亲情中华·战疫有侨——海内外侨界凝心聚力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主题展”，在侨界大力弘扬伟大抗疫精神。举办7期“亲情中华·为你讲故事”网上夏令营活动，17个国家和地区的3426名海外华裔青少年参营。举办“2020迎中秋庆国庆云上联欢慰侨演出”，借助“南方+”平台向海外播放，浏览量达50多万。

4. 助力脱贫攻坚有新成效。持续做好定点帮扶，组织动员侨界公益资金1500多万元支持对口帮扶村脱贫攻坚和新农村建设，完成该村学校教学楼、图书室及党群服务中心、卫生站、幼儿园、贫困户危房周转房、排洪涵洞、香樟广场、文化广场等基础设施建设及光伏发电站、仙草种植等帮扶项目，全村29户141名贫困户全部脱贫，驻村干部被揭阳市委授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优秀共产党员”称号。开展2020年春节“送温暖、献爱心”慰问活动，共安排慰问金120万元，直接受益侨界群众750户。认真做好2020年华侨事业费发放工作，共向941名困难归侨发放救助金300多万元、向388名困难归侨子女发放助学金120多

万元、向 4239 名困难归侨发放临时救助金 1300 多万元。

5. 参与社会建设有新进展。举办“广东省侨联法顾委成立 15 周年纪念交流会暨维护侨益学习活动”，推动“新中国大厦租赁纠纷”等 10 多个重大涉侨案件得到妥善解决。指导推动 2 个地市侨联与法院建立涉侨纠纷多元化解工作机制，全省共有 7 个地市建立该工作机制。举办“侨爱南粤·法治沙龙”活动，深入开展民法典宣传教育，引导侨界群众遵法、守法、学法、用法，助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广东。

6. 基层组织建设有新成绩。深化“党建带侨建”，推动各地市新建立侨联组织 63 个（其中新成立的广州大学华软学院侨联是全国首个民办高校侨联组织），全省共有各级侨联组织 8000 多个。深化“地方侨联+高校侨联+校友会”工作机制，推动 5 个地市侨联与省内 5 所高校侨联签订合作协议，促进校地交流合作。深化“侨胞之家”建设，推动各地市侨联新建“侨胞之家”98 个，全省共有“侨胞之家”1776 个。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0 年我会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置为：夯实基层组织建设、参政议政、维护侨益；服务经济建设、服务华商、推进侨界创新创业；拓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播。加强外联工作，密切海外侨社侨团的关系；拓展新侨队伍建设及新侨团事业发展。完成中央及省对贫困归侨侨眷资助扶持专项经费的落实，监督检查及绩效考评

等工作。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决算反映，2020年部门整体总支出5126.4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4378.39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基本经费支出3704.00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84.6%，项目经费支出674.39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15.4%。

决算反映，我会财政资金支出主要是：人员经费支出3417.56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78.1%，单位公用经费及运转性项目经费支出960.83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21.9%。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我会从履职效能和管理效率两个维度逐项进行比对分析，自评得分91.07分，自评结论为“优”。

（二）履职效能分析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通过对部门履职效能进行比对分析，自评得分50分（详见附表）。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经过对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进行对比分析，我会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基本实现，体现在：重点工作完成率、绩效目标完成率达100%。2020年，我会的重点工作任务是文化传

播、海外联谊、服务经济建设、侨界创新创业及侨益维护。在具体的项目实施过程中，我会克服疫情的影响，及时作出调整，将相关项目的实施地点从国（境）外转到国（境）内，从线下转到线上，项目完成及时性较好，资金支出进度较好，自评得分 20 分。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经过对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进行对比分析，我会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较好，体现在：通过一系列线上线下的活动，我会持续开展侨情疫情“深调研”，充分发挥侨联优势，在引导侨界驰援国内抗疫、搭建政府海外采购平台及配合接受海外捐赠、助力侨资企业有序复工复产、关心关爱援鄂医疗队队员、支援海外侨胞防疫抗疫等工作方面取得较好的成绩，在侨界影响效果较好，得到了侨界群众的好评，自评得分 20 分。

3.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根据省财厅提供数据，我会 2020 年全年预算平均支出进度为 62.81%，预算支出进度较好，得满分 10 分。

（三）管理效率分析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通过对部门管理效率进行比对分析，自评得分 41.07 分（详见附表）。

1. 预算编制

经过对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进行对比分析，我会预算

编制过程中，对于新增入库二级项目，都会认真进行评估，自评得分 2 分。

2. 预算执行

经过对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进行对比分析，我会预算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等环节符合相关财经法规规定和操作规程，在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审计和监督检查中未出现问题，但仍然存在部分项目经费调剂使用的现象，自评得分 6.61 分。

3. 信息公开

根据省财厅提供数据，我会能够在规定的时间内公开预决算、绩效目标和绩效自评资料，信息公开制度执行较好，得满分 3 分。

4. 绩效管理

经过对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进行对比分析，我会绩效管理方面总体开展较好，年初根据预算制定整体绩效目标，在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运用等方面的执行情况较好，自评得分 12 分。存在的问题是：部分具体绩效目标质量不是很高，没有出台相应的单位内部绩效管理制度。

5. 采购管理

根据省财厅提供数据，我会 2020 年政府采购意向公开、采购投诉处理、合同备案公开等情况的合规性和采购政策执行的效

能均为 100%，得满分 5 分。

6. 资产管理

经过对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进行对比分析，我会资产管理工作总体开展较好，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相符，资产处置及收益上缴及时，固定资产利用率较高。存在的问题主要有：我会没有制订内部资产管理规定，2020 年度没有进行资产盘点，部分固定资产配置不合理，资产信息登记不完善等。根据以上分析结果，自评得分 10 分，我会将针对资产管理中存在的问题进行认真分析，制定切实有效的整改措施并加以落实。

7. 运行成本

根据省财厅提供数据，我会经济成本控制程度和效果较好，自评得分 2.46 分，具体情况如下：

能耗支出 4.43 元/平方米，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为前 20 名。

物业管理费 55.37 元/平方米，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为前 20 名。

行政支出 1.43 万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为中间。

业务活动支出 1.05 万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为中间。

外勤支出 1.47 万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为前 20 名。

公用经费支出 4.98 万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为前 20 名。

(1) 运行成本控制效果：通过对单位能耗支出、单位物业费、人均行政支出、人均业务活动支出、人均外勤支出、人均公用经费支出指标分析，对应标准自评得分 0.64 分。

(2) 运行成本变化情况：通过对单位能耗支出、单位物业费、人均行政支出、人均业务活动支出、人均外勤支出、人均公用经费支出指标 2019-2020 年变化情况分析，对应标准自评得分 0.42 分。

(3) 其他支出合理性：通过对 2019-2020 年度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其他支出所占的比重分析，对应标准自评得分 0.4 分。

(4)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根据省财厅提供数据，我会“三公”经费使用控制程度和效果较好，自评得 1 分。

(四) 就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部门整体支出评价指标体系中个别衡量标准取证困难，且部分评价指标分值分布不是很合理，建议指标分值与指标内容的工作量和工作难度相对应。

三、其他自评情况

我会根据省财厅有关文件开展自评，针对单位经费体量小的特点，没有聘请专业评估机构进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对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工作质量有待进一步规范和提高。

附件：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附件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无专项资金）

年度：2020年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广东省归国华侨联合会			财供人数（编制总数）合计：62 行政（参公）编制数小计：50 公益一类编制数小计：12 公益二类编制数小						单位数：2
年度总目标	1.任务1：夯实基层组织建设、参政议政、维护侨益；服务经济建设、服务华商、推进侨届创新创业；拓展中华优秀文化传播。			完成情况			1.任务1：受疫情影响，部分涉海外侨商工作无法开展，但国内侨界工作开展比较扎实，基本完成年度工作任务。			
	2.任务2：加强外联工作，密切海外侨社侨团的关系；拓展新侨队伍建设和新侨团事业发展。						2.任务2：受疫情影响，部分侨情调研工作无法开展，但联谊联络海外华侨共同抗疫工作开展的较好，基本完成年度工作任务。			
	3.任务3：完成中央及省对贫困归侨侨眷资助扶持专项经费的落实、监督检查及绩效考评等工作。						3.任务3：基本完成年度工作任务，实现年度工作目标。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	年度预算资金类别									
	总预算（万元）	部门预算		专项资金			其他事业发展支出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省本级资金	其他来源资金	省本级资金	其他来源资金			
	4873.84	4020.85	662.99			190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备注	
履职效能	50	整体效能	50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20	20	我会重点工作完成率、绩效目标完成率100%，项目完成时效性高，资金支出进度较好，自评得分20分。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首先计算绩效目标表中各项产出指标得分。按完成率计分，并设置及格门槛： 完成率60%以下为不及格，不得分； 完成率为60%-100%的，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 完成率为100-150%的，得满分； 完成率高于150%的，得一半分。 2.再计算本评价指标的综合得分=各产出指标得分合计÷产出指标个数。 3.如未报整体绩效目标，此项自评不得分。	部门自行列表统计，并提供佐证材料。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20	20	我会项目绩效目标执行收效明显，在侨界影响效果较好，得到侨界群众的一致好评，自评得分20分。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中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首先计算绩效目标表中各项效益指标得分。按完成率计分，并设置及格门槛： 完成率60%以下为不及格，不得分； 完成率为60%-100%的，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 完成率为100-150%的，得满分； 完成率高于150%的，得一半分。 2.再计算本指标的综合得分=各产出指标得分合计÷产出指标个数。 3.非量化效益指标的得分需提供详细的书面评分依据。评分采取评级方式评分，优=95，良=85，达标=70，不达标=50。 4.如未报整体绩效目标，此项自评不得分。	部门自行列表统计，并提供佐证材料。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10	10	按省财政厅提供数据，我会平均支出进度为62.81%，得满分。	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1.按财政部门通报各部门各季度支出进度（含权责发生制资金）计算平均支出进度。 2.平均支出进度>=62.5%的，得满分；平均支出进度<62.5%的，得分=平均支出进度÷62.5%×本指标分值。	省财政厅提供数据。	《省级机关绩效考核方案》	
管理效率	50	预算编制	2	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2	2	我在预算编制过程中，对于新增入库二级项目，都会认真进行评估，自评得2分。	反映部门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入库项目，指部门预算二级项目。 检查部门申请新增预算项目是否按要求的范围开展绩效评估，是否按《指南》的程序和内容开展工作，评分采用扣减法。 1.应评估项目超过3个的，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扣1分。 2.应评估项目3个以内的，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即不得分。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预算编制约束性	4	3.61	按省财政厅提供数据，我会预算编制约束性为90.36%，但仍有部分项目预算经费调剂使用，自评得分3.61分。	反映部门预算的调剂、年中追加资金情况。	1.本指标综合得分=（1-预算调剂发生率）×分值×60%+（1-年中追加资金占比）×分值×40%。 2.预算调剂发生率，考核预算执行过程中，非因中央和省省委省政府政策调整或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部门要求调剂预算资金情况，包括预算科目、级次、项目调剂。 3.年中追加资金占比，考核非因新出台的统一政策（如年中增人增编经费、中央追加资金、非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当年度年中追加资金占比情况。 4.各基础数据与机关绩效考核口径一致。	省财政厅提供数据。	《省级机关绩效考核方案》	
		预算执行	7	财务管理合规性	3	3	我会预算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等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	反映部门（单位）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	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具体根据审计（以部门预算审计和专项审计为主）和财会监督意见采取扣分法评分： 1.明确指出的问题和处理意见的，并限期整改的，1项扣0.5分； 2.未明确处理意见，属于因主管部门制度设计缺陷或失职等造成资金套取、冒领、挪用的，1项扣0.5分； 3.连续两年对因业务主管部门责任引发的同一问题提出意见，或主管部门未落实相关审计和财会监督整改意见的，1项扣1分。 根据上述扣分情况扣完为止，审计提出的资产管理、采购等合规性在相应指标扣分，在此项指标不重复扣分。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信息公开	3	2	2	按省财政厅提供数据，我会预算公开合规性为100%，得满分。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公开执行的到位情况	预算、决算公开合规性各占50%，对未公开预算或决算的非涉密部门，得0分。已公开部门预算的，分别从及时性（10%）、规范性（40%）2个方面考核：一是非涉密部门在财政部门批复本部门预算后，20日内向社会公开的得10%分值，未及及时公开的得0分。二是根据公开规范性检查指标计算得分，即：公开工作合规指标数量÷检查指标数量×40%分值。	省财政厅提供数据。	《省级机关绩效考核方案》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1	1	我会均能够在规定时间公开绩效目标和绩效自评资料，自评得1分。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按规定在单位网站公开情况。 1.绩效目标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绩效自评资料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目标公开情况和自评资料公开情况得分各占50%，计算出本指标的综合得分。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备注
管理效率	50	绩效管理	15	绩效管理 制度建设	5	2.5	我会绩效管理工作总体开展较好，但没有出台相应的单位内部绩效管理制度，自评2.5分。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级单位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情况	1.部门出台对本级使用资金管理制度明确绩效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绩效要求应包含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 2.部门出台制度，明确机关各处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制度形式可以为专门规定，也可以是综合制度。内容有缺漏的，酌情扣分。以上两项得分各占50%，算出本指标综合得分。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绩效管理 制度执行	10	9.5	按省财政厅提供数据，我会绩效管理制度的执行率为95%，主要扣分原因为年初制定具体绩效目标质量不是很高。	反映部门和下级单位在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的执行情况	1.根据评价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质量评分。 2.根据部门自评复核等级情况评分。 3.部门对重点评价意见的整改情况反馈，未及时反馈的，一项扣2分；纳入重点监控范围的资金，如未按要求整改，1次扣1分。 4.以上3项得分按分别占40%、40%和20%权重，计算出本指标的综合得分。	省财政厅提供数据。	
管理效率	50	采购管理	5	采购合规性	3	3	按省财政厅提供数据，我会采购合规性为100%，得满分。	反映采购意向公开、采购投诉处理、合同备案公开等情况。	1.采购意向公开率100%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采购意向公开时限，原则不得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30日。纳入部门预算支出范围的采购项目，预算单位应当在部门预算批复后40日内，在政府采购系统填报采购意向要素，各主管预算部门通过政府采购系统汇总本部门、本系统所有预算单位的采购意向（涉密信息除外）后，在部门预算批复后60日内予以公开。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采购投诉处理，发现1例经财政部门查实采购人有违法违规行为的，扣1分，扣完为止。 4.合同备案公开，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5.以上四项得分各占25%权重，计算出本指标综合得分。	省财政厅提供数据。	
				采购政策效能	2	2	按省财政厅提供数据，我会采购政策效能为100%，得满分。	反映部门采购政策执行的效果情况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数值=（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合计数/预算编制时部门预留金额合计数）×100%。 评分=数值×分值。	省财政厅提供数据。	
		资产管理	15	资产配置合规性	3	1	我会存在超标准配置办公设备的问题，自评得1分。	反映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	符合标准的，得3分，发现一项（类）不符的，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2	2	我会能够及时上缴资产处置收益，自评得2分。	反映单位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检查处置收益和租金上缴是否及时（高校可留的资金除外），存在长期（超过3个月）未上缴的，每1笔扣0.5分，扣完为止。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资产盘点情况	2	0	我会2020年度未进行资产盘点，自评不得分。	反映单位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	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的，得2分。未进行盘点的，不得分。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数据质量	3	3	我会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自评得3分。	反映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质量。	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的，得3分；否则酌情扣分。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资产管理合规性	3	2	我会无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定及在审计中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1次，自评得2分。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合规。	1.有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定；如无，扣0.5分。 2.是否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如否，扣0.5分。 3.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是否规范；如否，扣0.5分。 4.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如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的，每发现1次扣0.5分，扣完为止。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2	按省财政厅提供数据，我会固定资产利用率为100%，得满分。	反映部门（单位）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如使用率高于整个省直单位平均值的得2分，低于平均值的得0分。	省财政厅提供数据。			
		运行成本	3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2	1.46	我会经济成本控制程度和效果较好，自评得分	反映部门经济支出分类核算情况，包括对运转成本的控制努力程度和效果、核算精准度和合理性等。	1.本指标得分=专项自评得分率×本指标分值。 2.专项自评指经济成本分析，内容主要包括经济成本控制情况、经济成本水平、其他支出合理性等。 3.专项自评得分率=专项自评得分÷专项自评满分。	部门专项自评。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1	1	按省财政厅提供数据，我会“三公”经费控制符合要求，得满分。	反映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控制效果。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省财政厅提供数据。	
	150		100		100	91.07					
加减分:			10	工作受表彰或批评	10		反映部门预算管理工作受表彰或批评的相关情况。		1.加分项：部门完成预算编制及执行等工作较好的，受到省政府表扬的；深化落实预算改革举措成效明显的，争取中央资金规模比上年有较大提高的，每项加2分，加分最多不超过10分。 2.减分项：人大、监察等有关监督部门在对各部门进行监督检查、绩效评价时，如发现在预算编制或预算执行上存在违规行为、绩效评价结果为差，并受到中央及省有关部门问责或通报批评的，每发现一起扣2分，部门未在规定时间内报送预算资料，严重影响预算编制或执行总体工作进度的，每发现一起扣1分，扣分合计不超过10分。 3.同一个事项受多次表扬或批评，按一次计算加分或减分。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